

证券代码：831962 证券简称：尚慧能源 主办券商：财通证券

江苏尚慧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 预计无法按期披露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预计无法按期披露定期报告的基本情况

（一）会计师事务所聘请情况

公司是否已聘请会计师事务所：是 否

如是，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已出具审计报告：是 否

（二）预计无法按期披露定期报告的原因：

主要原因类别：会计师进场较晚

江苏尚慧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原计划于 2020 年 4 月 2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披露 2019 年年度报告。公司与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中审亚太”）于 2020 年 3 月 1 日签署审计业务约定书。由于受新冠肺炎疫情的影响，公司及中审亚太全面复工较晚，公司于 2020 年 3 月复工，中审亚太于 2020 年 4 月复工，会计师至今尚未对公司开展现场审计工作，无法在 4 月 30 日前出具审计报告。因此公司无法在 4 月 30 日前披露 2019 年年度报告。

(三) 申请主动终止挂牌意向及进展

公司是否拟申请主动摘牌：是 否

(四) 定期报告预计披露日期：2020年6月22日

(五) 应对措施

公司2020年4月22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以全票审议通过了《关于2019年年度报告延期披露》的议案，公司预计于2020年6月22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披露2019年年度报告。公司会全力配合中审亚太完成后续审计工作，中审亚太暂定5月中旬进场审计，预计6月10日左右出具审计报告初稿，6月15日左右出具正式审计报告。

三、风险提示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第4.5.1条第（三）项的规定，未在规定期限内披露年报或半年报且自期满之日起两个月内仍未披露的，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终止其股票挂牌。因此，公司如未能在规定期限内披露2019年年度报告，公司股票存在被暂停转让、被终止挂牌的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咨询信息

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公司接受投资者咨询的联系人及联系方式如下：

联系人：吴锦娟

联系电话：0514-89312198

江苏尚慧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4月24日